

宁海宁东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
董事、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

一、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规定，宁海宁东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17日召开了公司股东会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1、选举胡昌昌、鲍伟旭、柴家昌为公司本届董事，上一届董事职务同时免去。

2、选举吴伟建、储晓华、邬培予、倪昌峰、张鑫军为公司本届监事，上一届监事职务同时免去。

二、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

此次董事、监事变动对发行人公司治理、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存在重大影响。

上述变更均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海宁东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

2023年8月24日

